

林芝市 2024 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总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9 月

目 录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对象	1
(二)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内容	2
(三)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四)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方法	4
(五)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流程	5
二、绩效指标分析	6
(一) 履职效能分析	6
(二) 管理效率分析	7
三、绩效评价结论	7
(一) 总体结论	7
(二) 各分数段排名情况	8
四、存在问题	8
(一) 部门绩效管理制度缺失, 绩效管理过程不规范	8
(二)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部门项目预算执行偏差较大	9
(三) 资金支付欠规范, 财务凭证缺少关键性材料	11
(四) 采购内控体系不健全, 招投标管理不规范	12
(五) 部门业务管理不规范, 内部监管力度偏弱	13
(六) 资产管理不规范, 资产配置超标	14
(七) 部门履职效果存在不足, 履职方式有改进空间	15
五、改进建议	16

（一）完善部门绩效管理制度，规范绩效管理流程...	16
（二）精准编制部门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7
（三）加强财务审核，提高部门资金支付规范性	17
（四）健全采购内控体系，规范招投标管理	18
（五）夯实部门业务管理，完善内部监管机制	18
（六）规范资产管理，合理配置部门资产	19
（七）改进部门履职方式，提升部门履职效果	19
附件 1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21
附件 2 2024 年度林芝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汇总表	30



林芝市 2024 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总报告

林芝市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对林芝市市直预算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预算资金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藏财预字〔2017〕75 号)、《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林芝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林财预字〔2021〕4 号)、《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绩效自评复核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林财绩〔2025〕9 号)等文件相关要求,我们基于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实施了书面评审、现场评估、专家评审等评价程序,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对象

2024 年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单位有 26 家,预算金额总计 572,615.58 万元,实际支出 571,763.25 万元,预算支出率为 99.85%。

（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内容

根据《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藏党发〔2020〕7号）、《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林芝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结合林芝市市级部门整体运行实际情况，确定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主要包括三个方面：

（1）履职效能。包括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整体效能主要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专项效能主要对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情况进行评价。

（2）管理效率。主要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情况进行评价。

（三）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林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结合林芝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的实际情况，设置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及指标权重，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2个：履职效能、管理效率。二级指标包含整体效能、专项效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三级指标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等。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的分值及权重见表 1。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为四档：优（90 分≤得分≤100 分），良（80 分≤得分<90 分），中（60 分≤得分<80 分），差（得分<60 分）。

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履职效能	40	整体效能	2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
		专项效能	20	项目实施程序	15
				项目监管	5
管理效率	60	预算编制	5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
				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2
				绩效目标设置	2
		预算执行	21	预算编制约束性	2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5
				资金分配及时性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5
				绩效结果反馈处理情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采购管理	5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情况	1
				采购合理性	1
					1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1
		资产管理	5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数据质量	2
		运行成本	5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5

(四)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采用资料评审法、预定目标与实际结果比较法、专家评价等方法进行评价，对部门履职过程和效果等进行综合评价。

1.资料评审法。

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履职实际情况，收集和提交部门整体绩效资料，评价专家依据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分别对专项经费的资料进行评审，形成评价意见和评价得分。

2.预定目标与实际结果比较法。

通过对部门履职实际产生的部门产出、社会效益，与年初设定的预期指标值进行对比，分析哪些预期绩效指标值已经完成，哪些绩效指标值没有完成，从而对部门履职绩效实

现程度做出全面和准确的评价。

3.专家评价法。

通过聘请财务专家、行业专家、绩效专家对部门履职过程和效果进行评判，评价部门履职过程规范性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五)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流程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流程包括前期准备、基础材料收集、书面评审、现场核查、撰写报告等五个阶段。

1.前期准备。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绩效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指标体系，制定具体工作实施方案。

2.基础资料收集。根据部门整体和项目特点，向被评价单位收集评价资料，项目材料包括项目决策、绩效目标申报表、财务凭证、业务过程材料、业务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项目产出和效果等；部门整体材料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完成程度及效果等。

3.书面评审。评价团队对材料进行书面评审，重点检查完成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4.现场核查。评价小组开展现场核查，现场核查工作分两组开展，每个小组 3 人。评价小组对 26 个部门开展现场核查。

5.撰写报告。（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报告的内容包括被评价对象的概述、评价指标分析、实施效果、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2）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3）形成正式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第三方机构核实后修订提交正式报告。

二、绩效指标分析

（一）履职效能分析

部门履职效能主要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情况进行评价。26个部门履职效能平均得分率为94.89%，部门履职效能相对较好。从26个部门履职效能得分率统计看，得分率100%比例为26.92%；得分率90-100%（不含）比例为53.85%，是主要得分区间；得分率80-90%占19.23%（见表2）。

表2 履职效能得分率分布情况

序号	得分率（%）	数量	比例（%）
1	100%	7	26.92
2	90-100%（不含）	14	53.85
3	80-90%（不含）	5	19.23
4	70-80%（不含）	0	0.00
5	60-70%（不含）	0	0.00
6	60%以下	0	0.00

（二）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主要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情况进行评价。26个部门管理效率平均得分率为84.00%，管理效率情况良好，但也存在着部门绩效管理制度缺失、预算编制不科学、资金支付欠规范、采购内控体系不健全等不足。从26个部门管理效率得分率统计看，得分率90%以上占11.54%；得分率80-90%占73.08%，是主要得分区间（见表3）。

表3 管理效率得分率分布情况

序号	得分率（%）	数量	比例（%）
1	100%	0	0.00
2	90-100%（不含）	3	11.54
3	80-90%（不含）	19	73.08
4	70-80%（不含）	3	11.54
5	60-70%（不含）	1	3.85
6	60%以下	0	0.00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林芝市2024年26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平均得分为87.93分，部门履职效果整体比较好，其中，部门履职效能平均得分率为94.89%，产出完成率为97.33%；效益完成率为94.36%；管理效率平均得分率84.00%。尽管履职效果比较理想，但部门履职过程仍有改进空间，主要在部门绩效管理制度、预算

编制、资金支付规范性、业务管理规范性、内控体系建设等方面，仍需要进一步改进。

（二）各分数段排名情况

在 26 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中，评价等级为“优”（90 分（含）以上）有 3 个部门，比例为 11.54%；评价等级为“良”（80 分（含）-90 分）有 22 个部门，占 84.62%；评价等级为“中”（60 分（含）-80 分）有 1 个部门，占 3.85%；“差”（60 分以下）0 个部门，占 0%（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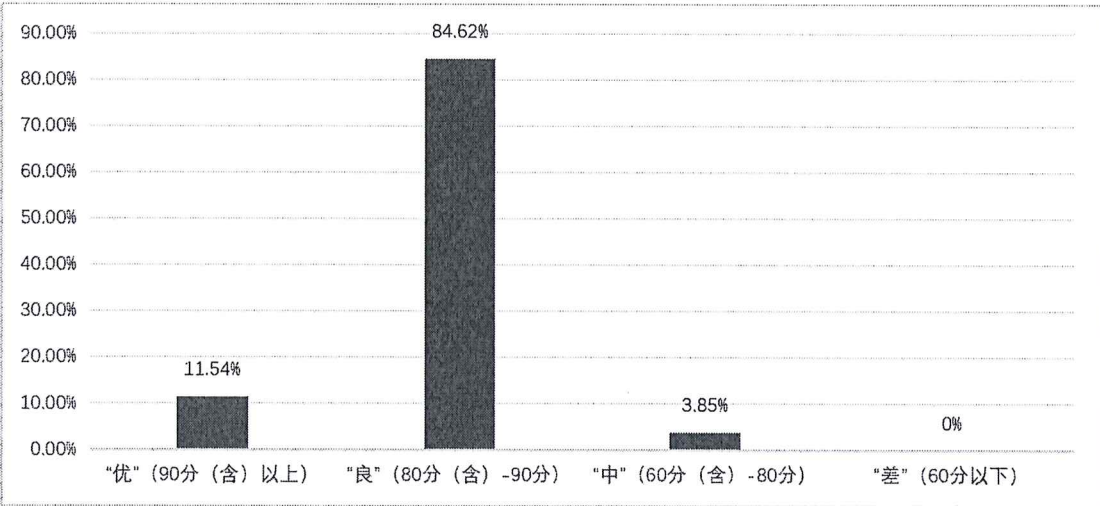


图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级情况表

四、存在问题

经审核，林芝市 26 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履职和运行过程中，在绩效目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资金支付、部门采购、业务管理、招投标管理、资产管理、履职效果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具体存在的问题详见附件 2）。2024 年林芝市部门整体运行过程中存在主要问题如下：

（一）部门绩效管理制度缺失，绩效管理过程不规范

1.多数部门尚未制定较为健全的绩效管理制度。林芝市旅游发展局、林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共林芝市委员会党校等部门未建立专门的绩效管理制度，缺乏系统性的制度规范来指导绩效管理全流程，导致工作开展缺乏依据、标准不一。部门内部的绩效管理工作职责分工不明确，未能够对部门绩效管理过程进行规范和约束，导致部门绩效管理过程中具有较大随意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效果不明显。

2.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关键性指标缺失。中共林芝市委员会宣传部绩效指标方面：绩效指标完整性不足，产出指标仅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少时效、成本等指标，未涵盖关键业务环节或核心岗位职责，导致考核结果无法全面反映实际工作成效。林芝市民政局年初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不够完整，未能完全反映部门履职效能和重点工作任务。

3.未严格按照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2024 年林芝市本级部门新增 64 个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中，在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理性、可持续性等内容均缺少相应论述的情况下，仍通过了预算申报。2024 年林芝市民政局新增 50 万元以上项目 5 个，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价，但 2024 年林芝市民政局未对 5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林芝市教育局对于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但仅是填写《事前绩效评估表》，该评估表中只有打分，无评分依据，也未形成评估报告，事前评估过于简单，

有流于形式之嫌。

4.未按规定调整绩效目标。2024 年年初预算在 3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共 548 个，其中预算调减的项目共 376 个，涉及 78 个预算部门，调减资金 47,598.62 万元。截至 2024 年底，预算调减的项目均未调整绩效目标，也未按照规定程序重新报批项目绩效目标。

5.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质量偏低。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林芝市交通运输局虽按照通知要求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报送自评材料，但自评质量和自评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未参照自评要求提供自评佐证资料的情况，例如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缺乏佐证材料，难以准确验证指标完成度，降低了绩效评估的可靠性。

（二）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部门项目预算执行偏差较大

1.预算编制不精准，调整幅度过大。林芝市旅游发展局 2024 年预算调剂发生率 72.25%，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127.45%，年初预算编制不科学，导致预算调剂金额过大。林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预算调剂发生率 561.9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667.23%，年初预算编制不科学，导致预算调剂金额过大。

2.预算执行率低，资金使用效率不高。林芝市科学技术局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区域科技协同创新专项区市两级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1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847.225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83.88%。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项目实

际到位资金 1,01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742.8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73.54%。平均资金支出率仅为 78.71%，资金支出率偏低。

（三）资金支付欠规范，财务凭证缺少关键性材料

1.工会经费未独立核算。林芝市发展改革委工会财务核算不规范，没有建立工会专用账户，未实现工会经费独立核算，不符合财政部制定的《工会会计制度》中“独立核算、专款专用”的要求。

2.部分财务材料不完整。如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对上半年的托管服务进行考核，林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林芝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招标过渡期临时托管运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每月对托管工作进行检测考核，考核合格后拨付当月托管运营费，2024 年上半年的托管运营费用的支出凭证后均未附上对供应商的考核结果；林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互联网监管平台项目经费，项目尚未最终验收便支付全部款项，支付凭证中缺少验收材料，财务支付审核把关不严。

3.发票开具与合同约定存在差异。林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安林芝”抖音账号视频拍摄费支出凭证中，开具的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发票税率不符，合同约定发票税率 6%，发票税率为 1%。在食品安全宣传品采购费支付凭证中，开具的发票类型与合同约定不符，合同约定发票类型为增值税普

通发票，但实际开具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采购内控体系不健全，招投标管理不规范

1.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缺失。林芝市交通运输局、林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未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缺乏对采购流程、权责分工、风险防控等环节的制度约束，可能导致采购管理存在漏洞，增加合规风险。

2.招投标程序不规范。林芝市教育局对下属单位和学校监管力度不足，未能够对下属单位和学校的业务实施过程、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管，导致出现业务管理和招标不够规范。根据西藏招标网消息，在巴宜区各级各类学校2025-2026 学年“三包”生活用品及学习用品及园服、校服项目(三标段)中，投诉人（西藏**实业有限公司）因对林芝市巴宜区教育局、西藏建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项目作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向林芝市巴宜区财政局提起投诉，称其审计报告被认定无效、评审存主观偏见且违法，巴宜区财政局依规认定投诉成立，中标结果无效，责令重办采购。林芝市交通运输局 58 处河湖遥感图斑整改销号项目的采购程序不规范，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日内签订合同，2024 年 6 月 11 日发布中标公告，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21 日，超过 30 日；政府采购合同未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

3.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存在资金安全风险。林芝市教育局“2024 中国山地自行车联赛”中的安保服务合同中未明确规定安保人员数量和服务费计算标准。“2024 年西藏林芝南

迦巴瓦高原体育大会——国际漂流公开赛”合同中付款方式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收款账户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即人民币200万元。合同于2024年3月22日签订，合同约定赛事比赛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至4月21日，比赛还没有开始，就付清全部款项，增加乙方违约风险和财政资金安全风险。

（五）部门业务管理不规范，内部监管力度偏弱

1.实施过程不规范。林芝市民政局《林芝市老年助餐服务试点建设方案》明确规定“老年助餐服务机构至少应提供午餐、晚餐服务”，但从《林芝市八一城区老年助餐服务店就餐登记台账（娅美辣子助餐点）》看，只提供早餐、午餐，未提供晚餐，不符合《林芝市老年助餐服务试点建设方案》的规定。

2.服务记录不规范。如林芝市民政局经抽查《服务记录单》，2024年12月为某位老人（*巴）提供的服务记录显示，12月3日既记录送餐服务，又记录上门做饭服务，两项服务重叠。在《服务记录单》中，将“政策宣传”列入“精神慰藉”范畴中，明显不符合要求。“政策宣传”不属于“精神慰藉”的内容。《服务记录单》中只是记录服务次数，未记录上门服务的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无法判断每次服务时长是否达到45分钟的要求。

3.部门内部监管机制不完善。多数部门尚未制定较为完善内部监管机制，导致内部监管力度偏弱。如林芝市教育局

对下属单位和学校监管力度不足，未能够对下属单位和学校的业务实施过程、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管，导致出现业务管理和招标不够规范，少数学校存在资金使用不细致、台账不完善等问题。

（六）资产管理不规范，资产配置超标

1.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账实不符。《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第九条至第十五条则分别对政府会计主体外购、自行建造、通过置换取得、接受捐赠、无偿调入、盘盈、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确定方法做出了规定，确保固定资产能够按照实际成本及时、准确入账。林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部门资产管理中，存在部分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的情况，资产账与资产实体不相符。

2.存量资金未及时清理上缴。林芝市科学技术局的康宝电费 72,831.1 元（记账 34 号，2023 年 8 月 29 日凭证）和培训退款 1,100 元（记账 58 号，2019 年 5 月 31 日）两笔存量资金超过 2 年，未及时上交国库。林芝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先心病救治及大病医疗救助资金”“组团式”经费等结余资金 2025 年 1 月 7 日才上缴，存量资金上缴不及时，影响财政资金整体使用效率。

3.部分资产配置超标。林芝市生态环境局、中共林芝市委员会统战部单位在配置国有资产时，未根据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结合资产存量、资产配置标准、购置资金来源等情况，编制年度资产购置计划，导致部分资产购置超过西藏自治区

规定的配置标准。如中共林芝市委员会统战部 2020 年 12 月 13 日采购通用计算机 16 台，单价 6388 元，超过了 5000 元的标准。

（七）部门履职效果存在不足，安全风险防范存在短板

1.食品安全监管、生产安全监管履职方面存在一定不足。

根据《成都商报红星新闻》报道，2024 年 3 月初，林芝市波密县人民检察院接到志愿者反映疑似买到假牛肉干，经检验，牦牛肉干样品为猪源性、黄牛源性成分，且无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企业等信息，属于三无产品。根据《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4 年全区 1561 批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结果的通告（第 5 期）》，西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林芝市有多家餐饮单位和食品生产企业的产品被检出不合格，如巴宜区喜唛厨房广州大道店的老面包中脱氢乙酸及其钠盐超标，巴宜区御湘亭餐饮服务部销售的油炸花生中黄曲霉毒素 B₁超标等。2024 年 3 月 28 日 15 时许，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幸福小区 A 区 A2-13 幢 S134 发生一起火灾事故，造成 1 人死亡、1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 47.5 万元。经调查认定，该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原因是醇基燃料容器因过热裂开，燃料喷泄出来遇到焊接明火点燃，该事故与燃气用具等工业产品的使用和管理存在一定关联。

2.部门履职过程中跨部门协同不足，联动机制不健全。

例如，林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跨部门综合监管协同力度还不

够，质量基础设施技术支撑效果还不够明显。林芝市公安局在醇基燃料容器安全管理中，部门联动不足，导致监管出现漏洞。

五、改进建议

（一）完善部门绩效管理制度，规范绩效管理流程

1.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各部门应参照相关规定，结合自身职能和工作实际，制定专门的部门绩效管理制度，明确绩效管理的全流程规范，包括目标设定、指标体系构建、绩效评估、结果应用等环节。同时，明确部门内部各岗位在绩效管理中的职责分工，避免管理随意性。

2.优化部门绩效指标设置。以部门职能为核心，按照“梳理部门职责-整合职责体系-确定职责目标-设置绩效指标”的思路，构建完整的绩效指标体系。除数量、质量指标外，增加时效、成本等指标，确保涵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关键业务环节和核心岗位职责。

3.严格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明确事前绩效评估的标准和流程，要求部门对重大项目必须开展全面、深入的事前绩效评估，形成详细的评估报告，包括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预期效益等内容，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提供科学依据。

4.规范绩效目标调整。对于预算调减的项目，项目部门应按照规定程序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并重新报批。财政部门要加强对绩效目标调整的监督管理，确保绩效目标与预算变化相匹配。

5.提高绩效自评质量。部门应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对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明确自评要求和佐证材料清单，要求部门如实、准确地填写自评报告，并提供充分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反映工作成效。

（二）精准编制部门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各部门应深入调研，结合历史数据和实际工作需求，合理预测资金需求，避免预算调剂幅度过大。财政部门应加强对部门预算编制的审核，对不合理的预算安排提出调整意见。

2.规范预算执行。建立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对于资金支出率偏低的部门，要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加快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加强财务审核，提高部门资金支付规范性

1.加强财务凭证材料审核。各部门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财务制度要求，对资金支付凭证进行审核，确保附上完整的考核结果、验收材料等关键性材料。财务部门要加强对支付凭证的审核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支付。

2.独立核算工会经费。林芝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应按照《工会会计制度》要求，建立工会专用账户，实现工会经费独立核算，确保专款专用。

3.杜绝以拨代支现象。加强对部门资金管理的监督，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支付条件，杜绝以拨代支等不规范行为。

对于已发生的以拨代支情况，要及时进行整改。

4.规范发票开具和管理。加强对部门财务人员的培训，使其熟悉发票开具和管理的相关规定，确保发票开具与合同约定一致。对发票开具不规范的情况，要及时与供应商沟通协调，进行更正。

（四）健全采购内控体系，规范招投标管理

1.建立健全采购内控制度。林芝市交通运输局、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应尽快建立和完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明确采购流程、权责分工和风险防控措施，加强对采购各环节的监督和管理。

2.规范招投标程序。严格按照招投标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加强对招投标活动的监管，确保招投标程序合法、公正、公开。对于违法违规行为，要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3.优化合同付款方式。在采购合同签订过程中，要合理确定付款方式，根据项目进度和质量验收情况支付款项，避免提前支付全部款项带来的风险。

（五）夯实部门业务管理，完善内部监管机制

1.规范实施过程和服务记录。各部门应严格按照相关方案 and 规定开展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和监督。同时，规范服务记录，确保记录真实、准确、完整。

2.完善部门内部监管机制。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监管机制，明确监管职责和流程，加强对下属单位和部门的业务实施过程、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六）规范资产管理，合理配置部门资产

1.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各部门应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及时入账，确保账实相符。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台账，记录资产的购置、使用、处置等情况。

2.及时清理上缴存量资金。财政部门应加强对存量资金的管理，督促部门及时清理上缴超过规定期限的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整体使用效率。

3.严格按标准配置资产。各部门应根据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结合资产存量和实际需求，编制年度资产购置计划，并按规定程序报主管部门审核和财政部门审批，杜绝超标准配置资产的情况。

（七）改进部门履职方式，提升部门履职效果

1.明确和强化履职责任。各部门应明确自身职责，加强对重点领域的监管，如食品安全、生产安全等，切实提高履职效果。对于履职不到位的情况，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加强跨部门协同。建立健全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明确各部门在监管中的职责和分工，形成监管合力，共同解决监管中存在的问题，以更好提升部门履职效果。

附件：

1.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2.2024 年度林芝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诚信审咨〔2025〕1031号林芝市2024年度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报告之盖章页)



中国·广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9月25日

附件 1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单位名称: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履职效能	40	整体效能	2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中的量化产出指标计算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 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 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的，得满分； 2.非量化产出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3.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中的量化效益指标计算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 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 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的，得满分； 2.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3.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效益指标个数。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			
		专项效能	20	项目实施程序	15	反映部门（单位）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是否按要求建立项目库、实施过程是否规范；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2.按要求建立项目库、实施过程规范； 3.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4.对上述标准，发现 1 项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专项资金项目，本项分值（20 分）分别调整至“整体效能”2 个三级指标分值中，按分值比例 1:1 分配。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自治区、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 2.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的，得3分。 若发现1项工作未实施的，扣相应分数；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管理效率	60	预算编制	5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新增预算项目，指新增预算申请的50万元以上部门预算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3分，扣完为止；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新增预算项目，本项指标不考核，1分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总体情况”分值中。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预算编制总体情况	2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等，预算申请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是否按照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达到规范、完整、细致的要求	1.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市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要求的，得1分。			
				绩效目标设置	2	反映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规范性	1.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申请资金规模等相匹配的，得1分； 2.绩效目标明确、与绩效指标相关联，绩效指标设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指标值与指标名称相匹配，且取值适中合理、有依据、不存在明显偏高或偏低的情形，得1分； 3.部门（单位）未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本项不得分。 4.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预算执行	21	预算编制约束性	2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5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资金支出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 2.资金支出率<80%得0分; 3.90%>资金支出率≥80%,得分=资金支出率*分值; 4.资金支出率≥90%,得满分。			
				资金分配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分配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及时性	所有资金按时分配的,得2分,存在1-2条资金分配不及时的,扣0.5分,3-4条分配不及时的,扣1分,5-6条分配不及时的,扣1.5分,超过6条分配不及时的,该指标不得分。	如部门无转移支付资金,本项指标不考核,2分分值调整至“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1.事项支出规范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3.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不得分。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0.5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1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0.5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得 2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绩效管理	15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等按规定在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了绩效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职责分工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 2.部门未单独出台绩效管理制度，但在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等体现了绩效管理要求的，酌情给分。			
				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5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审、部门自评复核等工作的规范性和质量评分。			
				绩效结果反馈处理情况	5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重点评价结果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财政部门的，得满分，未及时处理或未及时反馈的，发现一次扣1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采购管理	5	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在编制财政年度部门预算时，编制该财政年度政府采购的项目及资金预算的情况	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合理性	1	反映采购需求、采购方式合理性情况	采购需求是否合规、完整、明确，是否准确、细化；采购需求是否违反公平竞争原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采购人是否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是否按要求对采购需求进行书面确认。每存在一项问题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采购人提起政府采购申请，按要求经过审批，且选择合适的政府采购方式，不存在规避公开招标等情况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采购信息公开合规性、及时性情况	1.采购意向按规定 100%及时公开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合同备案公开，通过“政府采购网”实施的采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网备案公开的，符合规定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备注	评价得分	评分说明
		资产管理	5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1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如部门无资产收益，本项指标不考核，1分分值调整至“资产配置合规性”中。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运行成本	5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5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合计	100		100		100					

附件 2

2024 年度林芝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汇总表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1	中共林芝市 委员会宣传 部	2,755.49	2,733.24	99.19%	91.37%	100.00%	100.00%	100.00%	94.82	优	1、绩效指标完整性不足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2	林芝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17,044.17	17,044.17	100.00%	86.67%	99.38%	100.00%	97.50%	91.75	优	1、预算编制不科学 2、绩效管理执行质量有 待提升 3、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关联标准存在缺失
3	林芝经济开 发区管理委 员会	17,243.24	17,243.24	100.00%	84.80%	100.00%	100.00%	100.00%	90.88	优	1、年度绩效目标未设置， 绩效指标完整性不足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财务报销审核不严谨 4、预算执行工作不重视， 年初预算编制准确度不 够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管理效率得分率	履职效能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分数	评价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4	林芝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711.01	4,711.01	100.00%	83.97%	98.78%	95.10%	100%	89.89	良	1、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专业技术人才紧缺
5	林芝市鲁朗景区管理委员会	3,285.11	3,282.82	99.93%	83.10%	100.00%	100.00%	100.00%	89.86	良	1、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6	林芝市交通运输局	222,216.31	222,214.45	100.00%	87.00%	100.00%	100.00%	100.00%	89.7	良	1、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采购内控体系缺失 4、招投标程序不规范
7	林芝市生态环境局	10,000.38	10,000.38	100.00%	83.07%	99.38%	100.00%	97.50%	89.59	良	1、绩效制度不完善，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2、部分资产配置超标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4、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8	林芝市文化 广播电视局 (文物局)	5,358.46	5,300.31	98.91%	82.47%	100.00%	100.00%	100.00%	89.48	良	1、部分资产配置超标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4、采购内控体系缺失
9	中共林芝市 委统战部	1,097.06	1,097.06	100.00%	82.98%	99.15%	100.00%	96.60%	89.45	良	1、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关联标准存在缺失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部分资产配置超标
10	林芝市水利 局	4,142.97	4,142.97	100%	82.23%	100.00%	100%	100%	89.34	良	1、预算执行工作不重视， 年初预算编制准确度不 够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11	林芝市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20,042.93	20,031.09	99.94%	93.93%	82.35%	64.30%	65.10%	89.3	良	1、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可衡量性与可验证性不 足 2、预算编制与信息公开 工作不够完善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12	林芝市旅游 发展局	10,847.29	10,847.29	100.00%	81.85%	100.00%	100.00%	100.00%	89.11	良	1、预算编制不科学 2、绩效管理内控制度缺 失、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不 到位
13	林芝市城管 局	20,726.41	20,726.41	100.00%	91.08%	85.00%	100.00%	100.00%	88.65	良	1、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招投标程序不规范 4、财务工作不完善、资 金支付不严谨
14	林芝市林业 和草原局	32,104.81	32,104.81	100%	81.67%	99.08%	100%	96.30%	88.63	良	1、资产年报质量把控不 到位，数据准确性有待提 高 2、预算编制不科学，执 行偏差较大 3、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关联标准存在缺失 4、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15	林芝市科技 局	1,760.43	1,760.43	100.00%	86.67%	91.50%	76.00%	100.00%	88.6	良	1、两年以上存量资金未 上交国库 2、个别项目资金支出率 偏低 3、资金分配机制有待明 确 4、成本管控有待强化
16	林芝市发展 改革委	4,602.61	4,532.83	98.49%	87.51%	90.00%	100.00%	100.00%	88.50	良	1、个别财务管理欠规范 2、救灾储备物资管理水 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3、粮食储备管理水平有 待进一步提升 4、缺乏激励机制，费用 未与评估质量挂钩
17	林芝市公安 局	34,680.06	34,476.88	99.41%	80.92%	99.58%	100.00%	98.30%	88.38	良	1、预算编制不准确，全 年资金调整变动大 2、存在超编现象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18	林芝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	4,084.64	4,084.64	100.00%	85.60%	92.50%	100.00%	100.00%	88.36	良	1、部门履职效能仍存在 不足，监管方面有待提升 2、财务审核把关不严， 资金支付欠规范 3、项目实施流程不够规 范，内部监管力度有待提 升 4、部门人员超编，资产 管理不到位
19	林芝市应急 管理局	10,989.85	10,959.52	99.72%	84.48%	93.75%	100%	95%	88.19	良	1、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指标设置不完整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4、部分资产配置超标 5、财务工作不完善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20	林芝市自然 资源局	4,099.03	4,059.03	99.02%	79.38%	99.68%	100%	98.80%	87.51	良	1、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指标设置不完整 2、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3、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4、财务管理不规范
21	林芝市教育 局	95,782.70	95,782.70	100.00%	89.08%	85.00%	100.00%	80.00%	87.45	良	1、财务审核把关不够严 格，关键凭证材料缺失 2、项目论证不充分，合 同管理存在漏洞 3、教育系统内部监管机 制不完善，对下属单位监 管力度不足 4、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预算绩效管理效果有待 提升
22	中共林芝市 委员会党校	8,347.23	8,308.83	99.54%	80.70%	96.25%	100.00%	85.00%	86.92	良	1、预算目标设定模糊， 关联标准存在缺失 2、绩效制度存在空白， 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采购内控体系缺失， 合同备案存在滞后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23	林芝市农业 农村局	9,061.11	9,061.11	100%	88.78%	99.08%	100%	96.30%	83.34	良	1、资产年报数据准确性有待提高 2、绩效管理执行质量有待提升 3、项目审核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24	林芝市商务 局	12,156.15	12,156.15	100%	79.82%	82.50%	100.00%	95.00%	81.89	良	1、个别财务处理欠规范 2、核销规则欠严谨 3、邮费补贴工作方案制定不严谨不细化 4、“邮快合作”未做到全覆盖 5、县(区、市)社消零贡献率不平衡,商贸流通发展水平较低
25	林芝市民政 局	5,328.96	5,171.96	97.05%	79.15%	82.50%	100.00%	80.00%	80.49	良	1、项目管理不精细,实施过程不够规范 2、部门系统内部监管存在漏洞 3、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性有待加强



序号	部门(单位) 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预算执 行率	管理效 率得分 率	履职效能 得分率	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 分数	评价 等级	存在主要问题
							产出完成率	效益完成率			
26	林芝市卫生 健康委员会	10,147.17	9,929.92	97.86%	65.83%	91.80%	95.30%	71.90%	76.22	中	1、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目标编制有待提高 2、资金管理存在漏洞，闲置与核算不够规范 3、缺少绩效管理制度，监督与保障存在不足
合计		572,615.58	571,763.25	99.85%	/	/	/	/	/	/	/



编号: S0652020081475G(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Q94J8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园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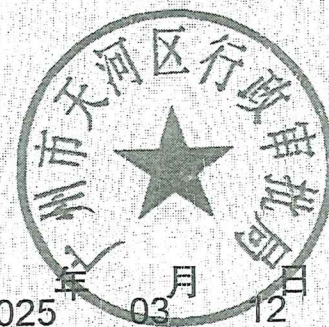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贰佰陆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
902、903、904、905、906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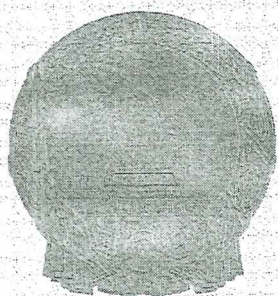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园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904、905、90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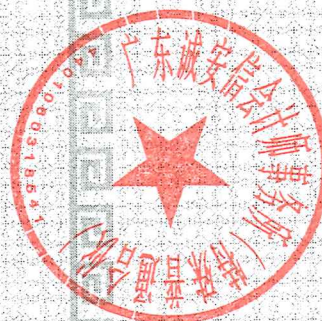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注协〔1999〕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日

证书序号：001620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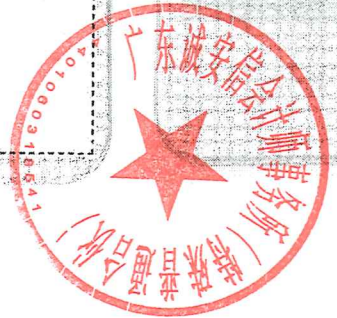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包玉玲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诚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51012484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570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9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9月换发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440100570049

包玉玲(44010057004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570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包玉玲 440100570049

年检二维码
可扫码查看年检情况

月 日
/m /d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包玉玲

会员编号 440100570049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4-25

通过

2023年

2023-05-08

通过

2022年

2022-06-16

通过



发证日期: 2020 年 02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付番 440100530076

年 月 日

付晶(440100530076),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姓 名	付晶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91-01-05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360981199101050825
Identity card No.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付晶

会员编号 440100530076

最近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4-24

通过

2023年

2023-04-23

通过

2022年

2022-06-20

通过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9月2日更名公告
更名为：广东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 9月 8日
/y /m /d